

百千万工程·茂名观察

# 打造乡村文化新空间 重塑农村文明新风尚

特约评论员 吴松

阅读区、热门书籍展示区、非遗文化展览区……一间不大的农民房屋，空间布局合理精致、整齐划一。书籍展示区，党政、“三农”、儿童、养殖种植技术、科技、漫画、小人书、报刊等各类读物琳琅满目、应有尽有，多达9000多册。阅读区，读者中有小孩、老人、外来游客、当地农民……他们或站立捧着书如痴如醉地吮吸知识养分，或盘腿席地而坐畅游书海，或端坐书桌前津津有味地博览群书……这是茂名市委、市政府打造乡村文化新空间的一个缩影——高州市根子镇柏桥村“新华悦读”空间。昔日的闲置农房变成书香飘逸的“新华悦读”空间，成为广大农民朋友最悠闲、最喜欢的好去处之一，也成为茂名市打造丰富乡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重塑农村文明新风尚的重要阵地，更是富有茂名地方特色的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阵地体系的桥头堡。

随着“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持续纵深推进，茂名市委、市政府以更远的目光、更强的魄力、更大的手笔聚焦广袤的农村，因地制宜，致力打造多业态、多模式、多元化的新型文化阅读空间，采用“新华书店+线上线下共享阅读+文创”新模式，融合中山大学优质资源，联合搭建“全民阅读共建基地”。“新华悦读”空间的应运而生，是茂名市委、市政府把乡村文化新空间建设作为公共文化服务领域落实“百千万工程”务实路径的成果，也是加快构建“15分钟乡村文化生活服务圈”的点睛之笔。目前，茂名已形成市、县、镇、村四级全覆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拥有镇(街)文化站111个、村(社区)文化服务中心1904个、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2018个、农家书屋1920家、好书书吧(粤书吧)35家、粤文坊2家、新型阅读空间5个、村史馆14个。这些乡村文化新空间星罗棋布，犹如繁星点点，镶嵌在广袤的茂名大地上，不但富有地域特色，满足了当地群众多样化、多元化、多层面的精神文化需求，让广大群众享有更高质量、更为便捷、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公共文化服务，凝聚了群众精神力量，提升了群众

对文化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而且富有文化品位，传承发展了优秀传统文化，凭借舒适环境、智能服务、多元活动的优势和特点，不断延伸阅读、文化服务触角，强化公共文化产品供给，为打造乡村文化新空间，丰富乡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建设富有地方特色的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阵地体系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挖掘非遗文化，打造沉浸式非遗文化体验空间，记得住乡愁、留得住记忆，成为茂名市委、市政府开发建设乡村文化新空间的一大特色和亮点。打造乡村文化新空间，重塑农村文明新风尚，是茂名推动富有地方特色的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阵地体系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通过挖掘具有地方特色的非遗文化和农耕文化，展现茂名深厚的文化历史底蕴和好心文化魅力。化橘红博览馆、中国荔枝博览馆、电白沉香博物馆、中国牙雕艺术馆和17个非遗工坊等沉浸式非遗文化体验空间，不仅丰富了当地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也为游客提供了深入了解茂名历史文化的重要平台。占地1.9万

平方米的化橘红博览馆，甫一亮相就惊艳全城，文化典故、非遗技术、数字互动、化州“跳花棚”、文化创意、仓储加工、制作工艺、研学等，一一展现在世人面前，令人叹为观止。通过化橘红博览馆沉浸式非遗文化体验空间，不但擦亮了化橘红金字招牌，而且为非遗技术注入了新动力，激发了新活力。在挖掘非遗文化的同时，各级党委、政府也不遗余力地推进农耕博物馆建设，打造乡村文化新空间，各类农耕博物馆、村史馆、“记忆馆”如雨后春笋般纷纷亮相，各具特色，交相辉映，相得益彰，美美与共，不仅彰显了茂名地方的农耕文明和“三农”历史进程和演化，也留住了乡愁，留住了记忆，留住了乡村文化根脉。

引导爱心企业与民间团体参与乡村文化新空间建设运营，打造集文化、娱乐、游玩、购物于一体的乡村文化空间综合体，探索文化新空间第三方运营机制，这是茂名市委、市政府打造乡村文化新空间，创新高位推动“百千万工程”走深走实

的新思路新路径。茂名“趁墟”文化历史悠久、源远流长。为充分挖掘“趁墟”文化，做好“土特产”文章，茂名市委、市政府以实施“百千万工程”为契机，重点打造油城墟、鉴家墟、宾州墟、高凉墟、杨梅墟和沙垌香街等6条“百千万工程”示范墟，这是打造集文化、娱乐、游玩、购物于一体的乡村文化新空间综合体的茂名鲜活实践，也是提升乡村文化新空间效能的生动写照，更是群众对乡村文化生活新的更高追求和憧憬向往的真实注脚。高凉墟的横空出世，是茂名市委、市政府活化利用旧建筑打造而成的集商贸、餐饮、文旅、产业孵化于一体的特色墟街。“变着戏法”地让群众看得见、摸得着、感受得到，从促进村民就业创业、打造镇域公共品牌影响力，到成为全市特色农产品集散地，高凉墟持续火爆的人气 and 越烧越旺的“烟火”转化为建强镇域、联动县镇村

的动力源。这是洗夫人文化和高凉菜系文化高度融合的乡村文化空间综合体的典范。高凉墟不仅带动曹江镇23个村集体、8万多农户增收，也辐射引领库区7镇及周边15个镇街高质量发展，成为促进商贸流通、联动县镇村名副其实的乡村文化新空间综合体。

乡村文化新空间的遍地开花，推动了以乡村文化新空间为依托而开展的文化活动有声有色、精彩纷呈，赋予了乡村文化新空间新内涵、新内容。诸如“村K”“墟BA”“村BA”以及广场舞、龙舟锦标赛、篮球赛、农民丰收节、文艺演出、展览、讲座等活动，融入现代文明元素，植入积极健康向上内容，乡村文化生活多姿多彩，满满的正能量。打造乡村文化新空间，不但为茂名农村文化发展注入新动力，让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丰盛的“文化大餐”，而且为茂名实施“百千万工程”注入文化新动能，重塑农村文明新风尚，从而为进一步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奠定坚实基础，提供重要支撑。

## 今日观察 · 南国书香节

### 让书籍成为指引孩子前行的明灯

周旺(滨海新区)

2024年的南国书香节茂名分会场活动以“阅读嘉年华”为主题，口号为“品味岭南书香，阅见文明之光”，于8月16日至20日期间成功举办。活动的主要场地设在市图书馆，而分场地则遍布各区(县级市)图书馆、农家书屋、新华书店以及各

大民营书店，构建了一个覆盖全城的阅读网络。此活动旨在打造一个集“购书、诵读、写作、评论”于一体的综合平台，让市民尽享阅读的乐趣与美好，使书香弥漫城市的每一个角落。

在我看来，乡村的孩子不像城市里的孩子那样拥有丰富

的阅读条件，如新华书店和各种读书会。因此，除了每年的书香节期间鼓励孩子们阅读之外，我们更应该让他们在平时也能爱上阅读。可以考虑在周末开放乡镇图书馆和农家书屋，使它们变得更加活跃，吸引更多的人气。

对于有条件的地方，可以组

织集体阅读活动；而对于条件有限的地方，则应鼓励自由阅读。这样可以有效激发孩子们的阅读兴趣，使他们从被动学习转变为主动学习，从短期学习转变为终身学习，让书籍成为指引他们前行的明灯。

## 党纪学习教育 · 学纪知纪明纪守纪(52)

### 工作失职的情形和处分规定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对工作失职行为列出负面清单，作出处分规定。

1.对上级决策部署落实不力  
《条例》规定，工作中不负责任或者疏于管理，贯彻执行、检查督促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力，给党、国家和人民利益以及公共财产造成较大损失的，给予相应处分。

党员、干部在各自岗位上尽职尽责，是自己的本分。但在实际中，有的党员、干部对本职工作不上心、不尽心，对于本地区本单位贯彻执行上级决策部署抓得不紧不实，得过且过，抛荒了自己的“责任田”。类似问题尽管存在于少数党员、干部身上，但会贻误党的事业，给党、国家和人民利益造成损失。党员、干部应当以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职尽责，把对党忠诚体现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实效上。

2.“新官不理旧账”  
《条例》规定，党员领导干部对于到任前已经存在且属于其职责范围内的问题，消极回避、推卸责任，造成严重损害或者严重不良影响的，依照第一款规定处理。

这一规定的相关情形是对“新官不理旧账”的法规化表述。“新官不理旧账”是形象的说法，表面看起来是“旧账”，实际

上接手它、解决它本身就是新任党员领导干部的职责。

实践中，有的党员领导干部以岗位调整为借口，对一些历史欠账、遗留问题，选择视而不见、久拖不决甚至“击鼓传花”，这本质上是回避矛盾、不负责任。新上任的党员领导干部，不仅要接过权力，更要接下责任，一任接着任一任，以事不避难的态度解决“旧账”、及时止损，将解决以往矛盾问题转变为未来发展动力，在解决“旧账”中建立“新功”。

3.不敢斗争、临阵退缩  
《条例》规定，工作中不敢斗争、不愿担当，面对重大矛盾冲突、危机困难临阵退缩，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给予相应处分。

本条是此次修订新增的内容。执纪监督中发现，有的党员、干部满足于做太平官、作“躺平”状，遇到矛盾绕道走、碰到难题往上交、面对危机向后躲，与我们党敢于斗争的鲜明品格背道而驰。广大党员、干部面对矛盾应当敢于迎难而上，面对危机敢于挺身而出，以知重负重、攻坚克难的实际行动，用斗争精神、担当作风，来诠释为党尽责、为民造福。

## 乡村振兴需更多引领村民致富的领头雁

梁栩(信宜)

据报道，信宜市镇隆镇大水坡村大车垌自然村的70岁村长钟佰娟，看到村里有许多妇女因为需要照顾家庭而无法外出工作，几乎没有收入来源，为了帮助她们，钟佰娟利用自己亲戚经营制衣厂的关系，自筹资金在村里建立了一家制衣厂，为近20名留守妇女提供了就业机会。

乡村振兴需要更多像钟佰娟这样的“领头雁”挺身而出，发挥带头作用，带领村民们共同迈向富裕之路。近年来，我市涌现了一批又一批的农村致富带头人，他们在农业技术推广、产业融合和增收致富等方面发挥了显著的示范带动作用，成了推动我市乡村振兴的重要力量。

为了让村民过上更好的生活，使乡村更加美丽、村民更加富裕，乡村“领头雁”不仅要具备实干精神，还需要具备前瞻性思维，勇于担当、乐于奉献，把村民的福祉放在首位。他们需要具备较高的政治素养和工作能力，能够切实为群众解决实际问题，为实现共同富裕和

乡村振兴的目标而努力。乡村振兴的时代最强音已经响起，作为乡村“领头雁”，需要怀揣着心系群众的情怀，以推动乡村发展为已任，以为群众谋福利为初心，通过“头雁效应”激发“群雁活力”，全力以赴带领村民走上致富之路，确保乡村振兴取得实实在在的业绩。

# 分类广告 小投入 大回报

广告热线: 2963992 2963993

#### 遗失声明

高州市根子镇中间堂村水二经济合作社张增伟遗失《高州市农村集体经济合作(股份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及股权证》，证号：N1440981MF61395509-0046，现声明作废。

#### 遗失声明

信宜市平塘镇黄龙村村委员会遗失公益事业捐赠专用收据，票据号码：GY05564051至GY05564100，现声明作废。

#### 遗失声明

魏宇遗失警官证，证号：武字第1295652，现声明作废。

#### 遗失声明

信宜市平塘镇沙子村村民委员会遗失公益事业捐赠专用收据，票据号码：GY04607201至GY04607250，现声明作废。

#### 遗失声明

王振秀遗失海洋渔业职务(机驾长)证书一本；证书编号：440883198908226926，现声明作废。

#### 遗失声明

广东省高州市大井镇大井村委会东跃村陈国琼遗失《高州市农村集体经济合作(股份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及股权证》，证号：N1440981MF729689XR-0052，现声明作废。

#### 遗失声明

广东省高州市大井镇大井村委会东跃村陈彩明遗失《高州市农村集体经济合作(股份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及股权证》，证号：N1440981MF729689XR-0118，现声明作废。

#### 遗失声明

高州市根子镇中间堂村村头经济合作社邓瑞群遗失《高州市农村集体经济合作(股份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及股权证》一本，股权证编号N1440981MF61399210-0057，现声明作废。

## 寻亲公告

张钰颖，女，出生日期:2014

年04月28日，于2014年04月28

日在化州市石湾街道和顺桐村

路口拾到。请亲生父母见公告

后持相关证件前来认领，联系电

话:15875878552。

公告人:张剑峰

2024年8月12日



## 寻亲公告

张家淇、女性、2015年12月6日出生，于2015年12月6日在茂名市电白区马路镇联群马路头村路口被遗弃，被本人拾养。请其亲生父母看到公告后持相关证件前来认领。联系电话:18820457039

公告人:张辉

2024年8月16日

## 寻亲公告

郭亦彤，性别:女，2017年08月29日19:00在广东省茂名市城西车站旁边拾得，请亲生父母见公告后持相关证件前往认领。联系人:钟春燕 电话:13432941368。

公告人:钟春燕

2024年8月19日

## 迁坟公告

因茂东片区规划路网的文才东路(东粤路至东环大道)项目和市级储备地建设的需要，现需依法征用(部分已征用)羊角镇黎明村委会范围内的黑石岭村、上清湖村、南香村委范围内新屋仔、朱仔凌、文才村、新城村委会范围内的岭南村、柑木冲村、杨屋山村的土地。凡在以上规划控制区内的所有坟墓急需迁移，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迁坟范围

位于黎明黑石岭村、上清湖村、南香新屋仔村、朱仔凌村、文才村、新城的杨屋山村、柑木冲村、岭南村范围内的所有坟墓。

#### 二、迁坟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于2024年9月10日前，请位于上述地块范围内的坟主亲属将坟墓迁出。

#### 三、迁坟补偿标准

按照茂府[2012]104号文件执行，即：泥坟2000

元/穴，灰坟4000元/穴。

#### 四、迁坟要求

1.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天内，请以上坟主亲属尽快与坟墓所在地块的村委联系办理迁坟手续和补偿事宜；

2.请以上范围的坟主亲属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坟墓迁出；

3.逾期未迁出的视为无主坟，将由政府依法统一进行迁移；

4.凭标签编号和身份证原件(附复印件1份)及坟主所在地的村委会证明，到茂南区羊角镇殡改办公室办理相关补偿手续。

5.联系人:林松13727846931  
周华勇13380800385

茂名市茂南区羊角镇人民政府

2024年8月19日

## 迁坟公告

因《茂名仿生态循环水养殖示范基地》项目(化州市发展和改革局,项目代码:2019-440982-04-03-014825;广东省林业局,粤林地许准[2019]652号;化州市自然资源局,化自然资(备案)字[2019]002号)建设需要,经政府批准,位于广东省红阳农场24队(化州市中垌镇行政区域内)的三角岭、芒箕岭、望天堂岭(目前蓝色铁皮围蔽内)坟墓均需要迁移。请坟主凭身份证、村(居)委会证明到中垌镇梨华村民委员会办理迁坟手续。凡需迁移的坟墓限于2024年9月20日前迁移完毕,逾期不迁移的视为无主坟作统一深埋处理。

联系人:陈管先 13692613221

联系人:陈俊东 15875871703

广东农垦红阳农场有限公司

化州市中垌镇人民政府

2024年8月20日

## 清理公告

因《茂名仿生态循环水养殖示范基地》项目(化州市发展和改革局,项目代码:2019-440982-04-03-014825;广东省林业局,粤林地许准[2019]652号;化州市自然资源局,化自然资(备案)字[2019]002号)建设需要,经政府批准,位于广东省红阳农场24队(化州市中垌镇行政区域内)的三角岭、芒箕岭、望天堂岭(目前蓝色铁皮围蔽内)用地范围内的地上农作物(竹、木、树)需自行清理。请村民凭身份证、村(居)委会证明及租赁合同到中垌镇梨华村民委员会办理清理手续。项目范围内的农作物(竹、木、树)限于2024年9月20日前清理完毕,逾期不清理的,将依法进行清理。

联系人:陈管先 13692613221

联系人:陈俊东 15875871703

广东农垦红阳农场有限公司

化州市中垌镇人民政府

2024年8月20日